

威海市民政局文件

威民发〔2018〕56号

威海市民政局 关于成立威海市县级边界界桩更换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区市民政局、国家级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：

为加强对县级边界线界桩更换工作的组织领导，确保界桩更换工作顺利进行，市民政局确定成立界桩更换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界桩更换的实施工作由办公室具体落实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界桩更换工作领导小组由以下人员组成：

组 长： 苗 家 市民政局党委成员、副局长

副组长：	于 波	市民政局区划地名科科长
	杨玉学	环翠区民政局副局长
	宋宗新	文登区民政局党委委员、民间组织管理办公室主任
	李彦红	荣成市民政局副局长
	迟殿峰	乳山市民政局副局长
	刘同胜	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副局长
	程 洁	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副局长
	于晓辉	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副局长
成 员：	王书清	市民政局区划地名科科员
	刘吉虎	环翠区民政局民管办负责人
	寇正举	文登区民政局社区工作管理办公室副主任
	尹 彬	荣成市民政局地名办副主任
	林 高	乳山市民政局民管办主任
	田远志	威海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民政科科员

钟力生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民政科科员

孙旭阳 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民政科科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民政局区划地名科，于波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
二、工作职责

界桩更换工作领导小组职责：制定界桩更换工作实施方案；组织毗邻区市界桩更换工作的具体实施；协调处理界桩更换工作中遇到的难点的重大问题；审查上报界桩更换工作有关文件；汇总界桩更换工作成果资料；拟定《威海市县级行政区域界线界桩更换工作总结报告》，并上报省民政厅。

界桩更换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界桩更换工作的联络和日常工作。

毗邻的区市分别成立界桩更换工作组，建立联合协调机制，负责界桩更换工作的具体实施。





威海市民政局办公室

2018年4月20日印发
